# 大祥区人大办2016年部门预算的说明

 部门预算的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邵阳市大祥区委办公室关于印发<邵阳市大祥区人大机关改革方案>的通知》（大办字【2002】76号），设立邵阳市大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机关及其内设机构，邵阳市大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预算编制单位为区人大机关及其内设机构。邵阳市大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行政编制17人，实际17人；事业编制4人，实际4人。离退休人员8人，其中：退休8人。
　　（二）主要职责

    依据《地方组织法》的规定，区人大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和以区人大常委会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的准备工作及会议期间的有关服务工作，会同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做好参加市人大会议的大祥代表团的有关服务工作。

2、负责归口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组成人员有关活动的具体组织工作。

3、负责协调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各部门的有关工作，对意见不一致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同意决定。

4、负责归口处理区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信访工作。

5、负责机关行政事务的具体安排落实工作。

6、负责区人大常委会机关财务管理、宣传报道、设施添置、文秘档案、人事劳资、老干管理、纪检监察、后勤保障及党群等工作。

7、负责全区人大系统干部培训管理工作。

8、负责起草常委会工作计划、总结、工作报告、领导讲话、常委会会议《公报》、常委会经验交流材料等有关文稿，并负责对外所行文件、文稿的归口把关及文件资料的印发管理。

9、负责小车管理。

10、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上级人大、外地人大来我区检查或考察的接待工作。

11、承办上级人大对口部门和区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6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一）全年收入371.27万元
　　2016年收入预算371.27万元，比2015年预算数233.31万元增加137.96万元，增长59.13%。其中：财政拨款371.27万元，比2015年233.31万元增加137.96万元。
　　（二）全年支出371.27万元
　　1.基本支出预算256.87万元，占总支出预算69.18%，比2015年预算203.81万元增加53.06万元，增长26.03%，主要原因是受工资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政策影响，增加相关费用。
　　2.项目支出预算114.40万元，占总支出预算30.81%，比2015年预算数29.5万元增加84.5万元，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大会议和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三、主要支出情况
　　2016年部门预算项目主要为“人大会议”、“人大代表活动经费”、“人大联系工作经费”、“人大委室经费”、“人大监督”、“考察调研”、“人大专题视察经费”、“《大祥区人大志》修编”等。